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335 公司简称:迪生力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暂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迪生力	60333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东奇	
办公地址	台山市台城街道办事处兴业路1号	
电话	0750-5588095	
电子信箱	dcenti@vip.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汽车配件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轮毂及汽车轮胎,公司拥有国际知名品牌,拥有自己长期稳定的销售渠道,拥有研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完善的产业链,经过多年的技术升级和品牌效应,到目前为止,公司产品质量和款式在国际汽车品牌高端改装市场拥有一定的影响力,公司大部分产品出口销往海外多个地区。

汽车产业行业是经济组成的重要部分之一,也是大众商品,汽车行业生命力强,辐射大,汽车产业链带动相关的汽车配件企业,公司是汽车铝合金轮毂的生产制造商之一,拥有知名的轮胎品牌,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增加,汽车零部件产业会持续保持稳定增长。

随着"双碳"战略目标、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提出,在推动新能源汽车进一步发展的同时,也对汽车轻量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铝合金质量轻、强度高、成形性好、回收率高,是汽车工业的优选材料,有利于降低汽车自重,减少油耗,减少环境污染等,汽车铝轮毂行业未来仍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最新数据显示,2023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3016.1万辆和3009.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1.6%和12%,产销量创历史新高,实现两位数较高增长。其中,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重要作用;商用车市场企稳回升,产销回归400万辆;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产销突破900万辆,市场占有率超过30%,成为引领全球汽车产业转型的重要力量;汽车出口再创新高,全年出口接近500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快速增长。根据中国海关的资料显示,中国汽车铝轮毂2023年累计出口数量为9340.91万件,同比增长6.27%,累计出口金额合计47.51亿美元,同比下降1.49%。

(二)锂电池回收利用行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威玛")成立于2020年1月13日,是集新能源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利用、新型储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的综合性企业,属华南地区最大的锂电池综合回收处理和新材料研发与生产基地之一,并拥有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广东威玛主要产品有电池级的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碳酸锂等锂电池基础材料,经过多年的市场开发,搭建了成熟稳定的供应链,与宁波力勤、厦门建发、中冶瑞木等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凭借稳定的质量及稳定的产量,以及优质的服务,诚信经营的原则,赢得了下游前驱体企业的高度认可及广泛好评,与多家行业内头部公司保持着稳定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如宁德时代(湖南邦普)、格林美、芳源环保、帕瓦、广东佳纳、中伟新材、德方纳米等。

截止目前,广东威玛新材料生产基地已全面投产,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后端)生产线预计年综合回收处理硫酸镍、硫酸钴、碳酸锂等有价金属量约16000吨,到目前为止,公司控股子公司迪生力新材料公司已竞得新会区珠西新材料集聚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约42.67亩),前期建设规划和设备规划已基本完成,广东威玛及迪生力新材料未来将打造成为锂电池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及新材料生产的一体化实体经济企业,是公司发展潜力较大的行业板块。

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既是新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也是镍钴锂等材料可持续供应的关键,更是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双碳目标的战略举措。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最新数据显示,我国新能源汽车近两年来高速发展,连续9年位居全球第一。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3年,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958.7万辆和949.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5.8%和37.9%,市场占有率达到31.6%,高于上年同期5.9个百分点。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发布的数据显示:产量方面:2023年1-12月,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合计累计产量为778.1GWh,累计同比增长42.5%;销量方面:2023年1-12月,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合计累计销量为729.7GWh。其中,动力电池累计销量为616.3GWh,占比84.5%,累计同比增长32.4%;其他电池累计销量为113.4GWh,占比15.5%;装车量方面:1-12月,我国动力电池累计装车量387.7GWh,累计同比增长31.6%。其中三元电池累计装车量126.2GWh,占总装车量32.6%,累计同比增长14.3%;磷酸铁锂电池累计装车量261.0GWh,占总装车量67.3%,累计同比增长42.1%。

根据研究机构EVTank发布的《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3年)》显示,2022年,得益于2022年汽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出货量大幅增长,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了660.8GWh,同比增长97.7%,占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的69.0%,相比2021年的59.4%,上升了9.6%。此外,该白皮书还提及,未来十年,锂离子电池仍然是新能源汽车和储能领域的主要电池技术路线,其中,2025年和2030年,全球锂离子电池的出货量将分别达到2211.8GWh和6080GWh,复合增长率将达到22.8%。

2020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要求完善动力电池回收、梯级利用和再资源化的循环利用体系;加强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监管;支持动力电池梯次产品在储能、备能、充换电等领域创新应用;加强余能检测、残值评估、重组利用、安全管理等技术研发;2022年8月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了《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指出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推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我国将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其中,废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行动为重点行动之一。

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进入快速发展时代,动力电池的回收再利用推动着我国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再生利用符合循环经济的重要元素,通过废旧电池再生利用从而实现"一材多用"将成为必然趋势。从环保角度来看,废旧动力电池若未妥善处置将存在较大的环境风险,硫酸钴、硫酸镍等重金属会危及人类健康及生态系统。同时,相比原生矿产资源,使用再生材料将有效降低碳排放,是实现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双碳目标的重要手段。从资源角度来看,动力电池中含有大量可回收的高价值金属,如硫酸钴、硫酸镍、碳酸锂、硫酸锰等,可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国内资源的供给。随着全球锂电池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未来退役电池的规模以及电池边角料的量将会快速增长,加上各级产业政策、行业规范陆续出台,锂电池回收产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扩大,退役动力电池的量越来越大,锂电池回收行业既能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又能实现循环经济的效益,锂电池回收再利用的产业链对公司未来长期稳定发展打下优良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轮毂及汽车轮胎、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配件,公司拥有国际知名品牌,拥有自己的销售渠道,拥有自己的研发团队,拥有自己的生产基地(轮胎外协生产),公司立足于汽车高端改装市场,经过公司多年来积累的基础,到目前为止,公司已建立起成熟稳定的技术研发、产品开发、生产工艺及销售渠道,搭建稳定的产供销体系,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质量安全和款式在汽车高端改装市场拥有一定的影响力,公司产品适合于国际汽车品牌高端改装市场标准,深受消费者青睐,公司大部分产品是出口销往海外多个地区。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是华南地区最大的锂电池综合回收处理和新材料研发与生产基地之一,集新能源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利用、新型储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的综合性企业,并拥有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广东威玛主要产品有电池级的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碳酸锂等锂电池基础材料,经过多年的市场开发,搭建了成熟稳定的供应链,与宁波力勤、厦门建发、中冶瑞木等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凭借稳定的质量及稳定的产量,以及优质的服务,诚信经营的原则,赢得了下游前驱体企业的高度认可及广泛好评,与多家行业内头部公司保持着稳定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如宁德时代(湖南邦普)、格林美、芳源环保、帕瓦、广东佳纳、中伟新材、德方纳米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586,782,123.17	1,644,984,481.12	-3.54	1,340,814,05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1,804,209.55	507,978,712.73	-20.90	607,561,444.09
营业收入	1,687,966,343.72	1,677,424,924.34	0.63	1,304,040,482.5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677,095,996.95	1,662,484,874.67	0.88	1,297,119,51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784,515.12	-38,439,059.69	-287.07	33,335,80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379,986.08	-24,956,617.91	-498.56	28,671,15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47,207.32	-110,100,936.79	41.19	-15,796,68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1	-6.72	减少24.79个百分点	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288.8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288.89	0.0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31,324,901.56	407,541,829.81	452,466,974.33	296,632,63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47,893.01	-30,855,641.35	-29,934,025.52	-59,046,95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717,818.15	-30,675,399.32	-30,135,527.15	-58,851,24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05,272.95	75,236,788.93	31,706,957.64	-54,485,680.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5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1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0	119,343,500	27.8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0	78,669,500	18.37	0	无	0	境外法人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0	22,477,000	5.25	0	无	0	境外法人
汤峰	1,515,300	10,095,300	2.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	0	5,097,624	1.1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9,900	5,050,765	1.1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邓长有	2,014,300	4,950,600	1.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门市鸿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4,800	3,792,493	0.8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邓振武	438,500	3,150,100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戴欣平	0	2,517,500	0.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LEXIN INTERNATIONAL INC是实际控制人赵瑞贞、罗洁、Sindy Yi Min Zhao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不直接持有公司股权,赵瑞贞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70%的股权,罗洁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12%的股权,持有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6.4813%的股权,Sindy Yi Min Zhao持有LEXIN INTERNATIONAL INC 100%的股权,持有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4%的股权,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18%的股权。实际控制人通过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公司47.84%的股权。2.江门市鸿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迪生力高管参股的企业。3.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为迪生力董事周卫国参股的企业。4.公司除了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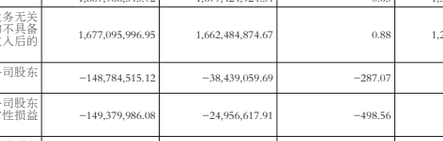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88亿元,同比增长0.6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9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87.07%。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瑞贞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08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4月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以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赵瑞贞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517.72万元。2023年度公司净利润为-19,506.8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8.45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条件为: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报告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8.45万元,未达到现金分红标准。结合2023年度公司及所在行业情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非关联董事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赵瑞贞、罗洁、Sindy Yi Min Zhao 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事项提出建议,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后,有关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和议题等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10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517.72万元。2023年度公司净利润为-19,506.8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8.45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条件为: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报告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8.45万元,当年实现经营利润为负数,未达到现金分红标准。结合2023年度公司及所在行业情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一)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汽车铝轮毂业务

2023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鸿集团海外通货膨张,导致销售成本增加,毛利减少。同时,公司汽车轮毂生产材料价格上升,公司第四季度轮毂生产线搬迁停产,导致折旧与生产成本偏高,毛利减少;

2、锂电池新材料回收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生产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年初生产原材料价格较高,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导致生产成本偏高;

3、公司考虑长远发展经营理念,打造综合经营的经济实体,加强公司的抗压能力与竞争能力,除了加快推进汽轮智造项目升级,同时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拓展绿色食品板块及广东威玛三期生产线升级,造成财务费用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二)公司盈利水平与资金需求

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8.45万元,当年实现经营利润为负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2024年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较大,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重大投资计划支出等需求,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计划

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要,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今后,公司将继续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11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业务,交易项目的定价政策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现在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赵瑞贞、罗洁、Sindy Yi Min Zhao 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4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认为:对于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相关关联交易合同/协议的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策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同意《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与该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需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二)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3年度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主要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1	租赁房屋	Zhao & Luo LLC	21.43(万美元)	20.01(万美元)	无
2	租赁房屋	JRL LLC	157.14(万美元)	163.11(万美元)	无
3	出售车轮	Western Distributors of Atlanta Inc.	1500(万人民币)	286.67(万人民币)	无
4	出售车轮	Wheel Mart(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200(万人民币)	29.15(万人民币)	无

(三)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4年,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租赁房屋	Zhao & Luo LLC	159.40(万人民币)	4.73%	53.13(万人民币)	20.01(万美元	4.16%	无
租赁房屋	JRL LLC	1388.28(万人民币)	41.21%	462.76(万人民币)	163.11(万美元)	33.90%	无
出售车轮	Western Distributors of Atl ant a Inc.	500(万人民币)	1.78%	75.25(万人民币)	286.67(万人民币)	1.23%	无
出售车轮	Wheel Mart(Thailand) Comp any Limited	300(万人民币)	1.07%	0(万人民币)	29.15(万人民币)	0.13%	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Zhao & Luo LLC

公司名称:Zhao & Luo LLC

成立日期:2012年11月27日

法定代表人:Guoping Luo

注册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不动产经营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2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美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83.68	183.68	20.01	5.47

2、JRL LLC

公司名称:JRL LLC

成立日期:2012年11月27日

法定代表人:Guoping Luo

注册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不动产经营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2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美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86.95	1,320.69	186.15	82.13

3、Western Distributors of Atlanta Inc.

公司名称:Western Distributors of Atlanta Inc.

成立日期:1984年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Danny L. Brand

注册地:美国佐治亚州

注册资本:75,000 美元

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汽车车轮和轮胎批发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202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美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51.64	321.74	1,681.71	4.58

4、Wheel Mart(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公司名称:Wheel Mart(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成立日期:2015年6月5日

注册地:泰国

总股本:70,000,000 泰铢

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汽车车轮和轮胎批发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202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人民币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537.24	2,023.83	6,844.79	51.64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能够履行与公司及子公司达成的协议。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的定价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以及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管理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优势,实现合理的资源配置,有利于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政策,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16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现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披露如下:

一、2023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姓名	职务	2023年度薪酬(含税)
赵瑞贞	董事长	1,172,124.81
罗洁	副董事长	1,895,807.24
Sindy Yi Min Zhao	董事、副总经理	1,895,807.24
周卫国	董事	48,000.00
陈进军	独立董事	60,000.00
孙宏彪	独立董事	60,000.00
姜立标	独立董事	60,000.00
吴秋萍	监事会主席	48,000.00
杨海波	监事	48,000.00
李华棠	职工代表监事	155,075.00
李碧蝉	副总经理兼行政总监	486,904.16
秦婉淇	副总经理	524,533.34
张丹	副总经理兼采购总监	369,991.66
李光福(离任)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222,149.99
林子欣	财务总监	129,500.00
谭红建	副总经理	472,600.00
王国盛	副总经理	463,903.33
朱东奇	董事会秘书	295,683.33

注:1、林子欣于2023年8月28日任职;2、李光福于2023年8月28日离职。

二、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6万元(含税)。

(2)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4.8万元(含税);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3)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监事薪酬为每年4.8万元(含税);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监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17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